

# 南通市通州区城市管理局文件

通城管〔2024〕26号

## 关于印发南通市通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普法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各专项办：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扎实推进全区城管系统行政执法普法工作，根据全区普法依法治理相关工作要求，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通州区城市管理局制定了《南通市通州区城市管理局2024年普法工作方案》，现予印发，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南通市通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6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南通市通州区城市管理局

## 2024年普法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努力开创城市管理事业发展新局面，以“城市管理巩固年”为主线，着重提高城管系统行政执法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通州新实践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 二、主要目标

通过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促进城管系统行政执法人员法治素养显著提升，全行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显著增强，全社会对法律法规的知晓度、法治精神的认同度、法治实践的参与度显著提高。全区城管系统行政执法普法工作体系更加健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全面落实。

### 三、组织领导

根据要求，局普法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组长由局主要领导担任，副组长由局党组成员担任，成员由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各专项办，各镇（街道）综合执法局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政策法规科，负责统筹年度普法

工作。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各专项办，各镇（街道）综合执法局指定1名同志为普法宣传（联络）员，负责落实局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相关工作部署，及时收集、报送所在部门的普法工作开展情况。

#### **四、工作重点**

##### **（一）党建引领，筑牢法治意识**

1. 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党的二十大报告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力度，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其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普法工作全过程、各环节。

2. 贯彻党史学习。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以党章、准则、条例作为宣教重点，将党内法规作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和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根据实际组织开展交流研讨、知识竞赛等活动，推动党内法规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3. 督促制度落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等重要理论作为行政执法工作指南，推进主题教育常态化长效化。

##### **（二）蓄势赋能，强化法治理念**

1. 推进城管系统法治文化建设。积极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鼓励开设法治文化讲堂、建设法治文化长廊、创建法治文化品牌，形成多元化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新格局。

2. 加强城管系统人员法治教育。分级分类组织开展执法培

训，指导各镇（街道）开展执法人员能力水平集中培训、执法岗位技能竞赛等培训教育活动，增强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和依法办案能力。

3. 抓好城管系统法律法规宣传。落实省、市城管领域普法清单，结合实际在全区城管系统开展普法宣传，组织学习宣传“十四五”期间制定和修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确保普法工作及时精准有效。

4. 落实相关法律法规专项教育。组织开展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南通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学习宣传活动，积极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以行政执法队伍能力提升行动为抓手，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促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落实；加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法律法规宣传，推进行业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 （三）多措并举，涵养法治信仰

1. 弘扬宪法精神，理解根本大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的重要指示精神，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学习宣传活动，利用“宪法宣传周”普法活动契机开展主题宣传，推动民法典融入群众生活、融入行业治理、融入执法实践。

2. 精研普法方式，拓展宣传媒介。充分利用宣传栏、纸质媒体等传统普法宣传阵地和政府网站、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新技术新媒体，精细化分众化提供普法宣传教育，加大音视频

普法内容供给，增强普法的趣味性和参与度，逐步形成多层次、广覆盖、立体式的宣传态势，提高普法工作影响力。

3. 拓宽普法阵地，丰富普法内容。开展 2024 年城管系统行政执法普法宣传月、“环卫工人节”“城管开放日”“城管进社区”等活动，持续开展送法进企业、进工地等活动，重点就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垃圾分类、停车秩序、安全生产、餐饮油烟管理、建筑垃圾管理、违建治理等内容，做好政策解读，引导经营者自觉遵守行业秩序。

4. 全面梳理总结，确保普法实效。加强行政执法典型案例的收集、整理、研究工作，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引导、规范、预防和警示教育作用。全系统要坚持普法工作与执法实践相结合，定期梳理多发频发案件，注意总结普法工作经验，及时撰写报送普法动态。

附件

## 2024年南通市通州区城市管理领域 重点普法清单

### 一、党内法规和重要文献

1.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年版）》（中共中央宣传部）
3. 《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
4. 《中国共产党章程》（2022年10月21日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
5.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2023年12月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第三次修订）

### 二、公共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018年3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修正）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2023年9月1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2011年6月30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根据2021年6月1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修正)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2022年6月24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修正)
8. 《反分裂国家法》(2005年3月14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2023年4月26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订)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根据2023年3月13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12. 《优化营商环境条例》(2019年10月2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22号公布)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二)》(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根据2017年9月1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2020年6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16. 《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根据2020年8月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0号修订)

17. 《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2023年3月30日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订)

### 三、行业法律法规规章

#### (一) 行业公共类

1. 《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处罚程序规定》(2022年3月1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55号公布)

2. 《江苏省行政程序条例》(2022年7月29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 (二) 城市管理类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正)

2.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根据2017年3月1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3.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23年1月12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修

订)

4. 《江苏省广告条例》(2019年1月9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

5.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根据2022年5月1日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56号修订)

6. 《南通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2022年11月25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的《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南通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

7. 《南通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2022年11月25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的《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南通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

8. 《南通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2022年11月25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

9. 《南通市机动车停车条例》(2022年9月29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

10. 《南通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2022年1月14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

11. 《南通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2019年9月27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